

杜英杰: 路畅民安勇担当



杜英杰,现任绛县公安局副局长兼交警大队大队长。因工作成绩突出,2013年5月被评为“运城市劳动模范”;2015年1月被评为“运城市优秀人民警察”;2016年5月荣获“山西省五一劳动奖章”。他所带领的交警大队连年被评为市、县“规范执法先进单位”、“安全生产先进单位”,被市交警支队评为“2015年全市交通管理工作先进大队”,被绛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“2015年县级文明单位”荣誉称号。

上任伊始,杜英杰就把“全县少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少死一个人”,作为工作的最大政绩,坚持在预防交通事故上用心思、下功夫,采取措施,他亲自参与编写了《中小学生交通安全读本》、《交通安全知识提示年画》、《城乡交通安全知识读本》等,免费发送到全县城乡驾驶员及中小学生手中。带领队委班子深入全县十个乡(镇),对205个行政村居民组长以上村干部召开了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大会。在全县“两会”、经济工作会、东华山庙会、“4.30”、“12.2”、“12.4”法制宣传日、安全生产宣传日等重大活动期间,全方位多角度地做好全县广大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。利用微博、手机短信平台等向广大驾驶员宣传交通安全知识,增强了广大驾驶员遵守交通法规意识。

为优化县域道路交通环境,在县城施划轿车停车位238个,新增摩托车、自行车停车位230个,公交车位22个。在省道沁东线、王横线、曲横线等全县208个村级路口安装了减速带,共计1176米,有效地从源头上消除了安全隐患,减少了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2012年5月13日,在古绛镇勃村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年仅三岁的王佳琪受重伤昏迷被紧急送往西安救治,左腿高位截肢,右脚也需要做手术,在了解小佳琪手术费时,杜英杰立即组织全体民警募捐,带头捐出500元,并替知晓此事的儿子捐款100元,大队民警为小佳琪医疗救治献爱心捐款6650元,在他的倡导下,省、市交警系统和社会各界纷纷伸出援助之手,很快为小佳琪捐款30余万元,保证手术顺利进行。他和全体民警经常走进农村困难户里结对子、帮扶,为贫困大学生助学捐款,向灾区捐善款,为群众义务修路、扫雪、清理路障,为失学儿童给予经济救助……仅2015年春节就做好事178件。

交通管理工作在外人看来是一个权力很大的部门,但他始终认为,权力是用来为人民服务的,只有依法行政、秉公执法,才能对得起身上的警服,才能赢得人民群众的尊重和爱戴,所以,在路面执法、事故处理中,他都坚持不为金钱、权利、人情、关系所左右,从来不说情、不吃请、不受贿,不给民警打招呼、施压力,积极支持民警的工作。

路漫漫其修远兮,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任重道远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,杜英杰同志将始终把“一切为了人民群众的平安出行”作为永恒的主题,继续在降事故、保安全、保畅通、保民生的道路上披荆斩棘,破浪前行。

王刚:一心向“农”办实事

我县作为国家级农业综合开发县,主要工作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产业化经营项目。五年来,王刚带领农发办一班人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上级农发部门关心帮助下,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,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和廉政准则,以为民、务实、清廉为要求,履行职责,团结实干,勇于担当,扎实做好农发各项工作,较好地完成了农业综合开发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五年来,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区五个,共治理面积5.03万亩,完成总投资6961.2万元,项目涉及3个乡镇36个行政村。

五年来,共修复配套机电井157眼,其中更新机电井52眼,配套潜水泵157台(套),新建井房井院154座;埋设管灌267.7公里,架设输变电线路42.54km,新架设变压器121台,新建蓄水池13座,提水站2座,新建微灌300亩,新建良种晒场6处,共计近2万平方米,新修拓宽硬化田间道路98公里,其中水泥路24.1公里,砂石路62.2公里,柏油路2公里,水稳层路8公里,拓宽水泥路1.8公里,营造田间防护林75060株,培训农民2万余人次,发放科普书



县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 王刚(中)

王刚,绛县农业开发办主任。自担任农发办主任来,王刚勤奋敬业,带领全办干部职工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了土地治理和产业化经营的各项工作,受到了县委、县政府领导和上级农发部门的较好评价。

籍5万余册,抗旱保水剂2万余亩,推广氨基酸微肥5千亩,配备图书柜180个,通过综合开发,项目区已建成田成方,林成网,路相通,渠相连,旱能浇,涝能排,机能耕的高标准农田。为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奠定了良好基础。

共实施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12个,扶持农业龙

头企业和合作社7家,争取到财政资金1740万元,其中实施了贷款贴息项目8个,扶持农业龙头企业3家,共落实中央财政贴息额912万元。实施财政补助项目4个,财政资金828万元。通过项目实施,促进了企业快速发展,增加农民就业,提高了农户收入,收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李水财:人在路上 路在心上



绛县公路段段长 李水财(前)

“十二五”期间,县人大代表为公路段提出事关民生的合理化提案共六项,县公路段认真办结共六项,提案办结率100%,为办理提案向上级争取项目5项,争取投资600余万元。2011年沁东线么里街道公路修复工程;2013年临么线孙王街道路面破损修复工程;2015年横水镇坡底村和西录村排水渠修复工程;南樊镇郑柴村排水渠修复工程,均属于人大代表提案后争取的工程项目。这些项目的实施,既解决了当地群众通讯不畅的难题,又从另一方面提升和促进了公路段的工作,拉近了公路部门与沿线群众的关系。工作得到群众的理解与支持。

公路养护方面,在养护资金严重紧缺的情况下,李水财带领公路段一班人积极探索,科学制定养护

工作方案,合理使用资金,对全县112公里干线公路综合考虑、甄别对待,达到所辖公路路况整体提升之目的,优良路率达到78.3%。为提高公路养护管理水平,对全县干线公路进行了全面集中整治。加强道班建设,为道班修补围墙、油漆门窗,给房屋加盖彩钢瓦270m²,并将老化电线全部更换,加装暖气、安装锅炉,进行了标准化道班建设。使道班生活环境得到明显改善,解决了一线职工的实际困难,稳定了养护队伍。积极争取上级投资,先后争取到省局大型养护机具九台件,使县公路段的综合养护服务能力跨入了全市第一梯队行列。

在工程建设方面,“十二五”期间,李水财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争取项目,改善县城干线公路状况,先后争取到磨里街路面改造工程、

李水财,绛县公路段段长。近年来,在县委、人大、政府、政协及运城公路分局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,县公路段在段长李水财的带领下,以“带好队伍、养好路,为绛县发展服好务”为工作出发点,团结带领全段干部职工踏实工作,用扎扎实实的工作创造实实在在的业绩,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。

宋庄桥危桥改建工程、沁东线磨里镇郭家庄滑坡治理工程、沁东线水毁恢复工程等项目。

任职6年来,李水财通过多方努力,先后争取上级安保项目四项。2013年争取沁东线磨里滑坡治理工程一项,投资800余万元;2014年争取王横线波形护栏安保工程3500M,投资180余万元;2015年争取沁东线自然灾害防治工程一项,争取投资330余万元;2016年又与政府分管领导一起,争取沁东线一级路中央分隔带项目一项,初步达成投资意向800余万元。所有这些工程项目的实施,使辖区公路的安全防护性能得到了整体提升,为车辆及行人的安全通行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